孔子集語/卷04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孔子集語

◀上一卷

卷四　六藝四上

下一卷▶

六藝四上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仲尼，魯人。生不知易本，偶筮其命，得旅，請益於商瞿氏。曰：「子有聖智而無位。」孔子泣而曰：「天也命也！鳳鳥不來，河無圖至。嗚呼！天命之也。」歎訖而後息誌，停讀《禮》，止史削。五十究《易》，作《十翼》，明也，明易幾教。若曰：「終日而作，思之於古聖，頤師於姬昌法旦。」作九問、十惡，七正、八歎，上下係辭，大道、大數，大法、大義。易書中為通聖之問，明者以為聖賢矣。孔子曰：「吾以觀之曰，仁者見為仁幾之文，智者見為智幾之問，聖者見為通神之文。仁者見之為之仁，智者見之為之智。隨仁智也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易者，易也。變易也，不易也。管三成德，為道苞籲。易者，以言其德也，通情無門，藏神無內也。光明四通，佼易立節。天地爛明，日月星辰布設，八卦錯序，律曆調列，五緯順軌，四時和栗孳結。四瀆通情，優遊信潔，根著浮流，氣更相實，虛無感動，清淨昭哲，移物致耀，至誠專密，不煩不撓，淡泊不失。此其易也。變易也者，其氣也，天地不變，不能通氣。五行迭終，四時更廢。君臣取象，變節相和，能消者息，必專者敗。君臣不變，不能成朝，紂行酷虐，天地反，文王下呂，九尾見。夫婦不變，不能成家，妲已擅寵，殷以之破。大任順季，享國七百。此其變易

也。不易也者，其位也。天在上，地在下，君南面，臣北面，父坐子伏。此其不易也。故易者，天地之道也。乾坤之德，萬物之寶。至哉易，一元以為元紀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方上古之時，人民無別，群物無殊，未有衣食器用之利。於是伏羲乃仰觀象於天，俯觀法於地，中觀萬物之宜，始作八卦，以通神明之德，以類萬物之情。故易者，所以繼天地，理人倫而明王道。是故八卦以建，五氣以立，五常以之行。象法乾坤，順陰陽，以正君臣父子夫婦之義。度時制宜，作網罟，以畋以漁，以贍人用。於是人民乃治，君親以尊，臣子以順，群生和洽，各安其性，八卦之用。伏羲氏之王天下也，始作八卦，結繩而為網罟，以畋以漁。蓋取諸離，質者無文，以天言，此易之意。夫八卦之變，象感在人。文王因性情之宜，為之節文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易始於太極，太極分而為二，故生天地。天地有春秋冬夏之節，故生四時。四時各有陰陽剛柔之分，故生八卦。八卦成列，天地之道立，雷風水火山澤之象定矣。其布散用事也，震生物於東方，位在二月；巽散之於東南，位在四月；離長之於南方，位在五月；坤養之於西南方，位在六月；兌收之於西方，位在八月；乾製之於西北方，位在十月；坎藏之於北方，位在十一月；艮終始之於東北方，位在十二月。八卦之氣終，則四正四維之分明，生長收藏之道備，陰陽之體定，神明之德通，而萬物各以其類成矣。皆易之所苞也。至矣哉！易之德也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歲三百六十日而天氣周，八卦用事各四十五日，方備歲焉。故艮漸正月，巽漸三月，坤漸七月，乾漸九月，而各以卦之所言為月也。乾者，天也，終而為萬物始；北方，萬物所始也，故乾位在於十月。艮者，止物者也，故在四時之終，位在十二月；巽者，陰始順陽者也，陽始壯於東南方，故位在四月。坤者，地之道也，形正六月，四維正紀，經緯仲，序度畢矣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乾坤，陰陽之主也。陽始於亥，形於醜，乾位在西北，陽祖微據始也。陰始於巳，形於未，據正立位，故坤位在西南，陰之正也。君道倡始，臣道終正，是以乾位在亥，坤位在未，所以明陰陽之職，定君臣之位也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八卦之序成立，則五氣變形。故人生而應八卦之體，得五氣以為五常，仁義禮智信是也。夫萬物始出於震，震，東方之卦也，陽氣始生，受形之道也，故東方為仁。成於離，離，南方之卦也，陽得正於上，陰得正於下，尊卑之象定，禮之序也，故南方為禮。入於兌，兌，西方之卦也，陰用事而萬物得其宜，義之理也，

故西方為義。漸於坎，坎，北方之卦也，陰氣形盛，陰陽氣含閉，信之類也，故北方為信。夫四方之義，皆統於中央，故乾坤艮巽，位在四維，中央所以繩四方行也，智之決也，故中央為智。故道興於仁，立於禮，理於義，定於信，成於智。五者，道德之分，天人之際也。聖人所以通天意，理人倫而明至道也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陽三陰四，位之正也，故易卦六十四，分而為上下，象陰陽也。夫陽道統而奇，故上篇三十，所以象陽也；陰道不純而偶，故下篇三十四，所以法陰也。乾坤者，陰陽之根本，萬物之祖宗也。為上篇始者，尊之也。離為日，坎為月，日月之道，陰陽之經，所以終始萬物，故以坎離為終。咸恒者，男女之始，夫婦之道也。人道之興，必由夫婦，所以奉承祖宗，為天地主也。故為下篇始者，貴之也，既濟未濟為最終者，所以明戒慎而存王道。」

《京氏易傳》下　孔子曰：「陽三陰四，位之正也。三者，東方之數，東方日之所出，又圓者徑一而開三也。四者，西方之數，西方日之所入，又方者，徑一而取四也。言日月終天之道，故易卦六十四，分上下，象陰陽也。奇耦之數，取之於乾坤。乾坤者，陰陽之根本。坎離者，陰陽之性命。分四營而成易，十有八變而成卦。卦象定，吉凶明，得失降，五行分。四象順則吉，逆則凶，故曰吉凶悔吝生乎動。又曰明得失於四序，運機布度，其氣轉易，主者亦當，則天而行，與時消息，安而不忘亡，將以順性命之理，極蓍龜之源，重三成六，能事畢矣。分天地乾坤之象，益之以甲乙壬癸，震巽之象配庚辛，坎離之象配戊己，艮兌之象配丙丁，八卦分陰陽六位五行，光明四通，變易立節。天地若不變易，不能通氣。五行迭終，四時更廢，變動不居，周流六虛，上下無常，剛柔相易，不可以為典要。惟變所適，吉凶共列於位，進退明乎機要，易之變化六爻，不可據以隨時所占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泰者，天地交通，陰陽用事，長養萬物也；否者，天地不交通，陰陽不用事，止萬物之長也。上經象陽，故以乾為首，坤為次，先泰而後否。損者陰用事，澤損山而萬物損也，下損以事其上；益者陽用事，而雷風益萬物也，上自損以益下。下經以法陰，故以咸為始，恒為次，先損而後益，各順其類也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升者，十二月之卦也。陽氣升上，陰氣欲承，萬物始進。譬猶文王之修積道德，宏開基業，始即升平之路。當此時也，鄰國被化，岐民和洽，是以六四蒙澤而承吉，九三可處王位，享於岐山，為報德也。明陰以顯陽之化，民臣之順德也，故言無咎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益之六二，或益之十朋之龜，弗克違。永貞吉，王用享於帝。吉，益者，正月之卦也。天氣下施，萬物皆益，言王者之法天地，施政教，而天下被陽德，蒙王化，如美寶，莫能違害。永貞其道，咸受吉化，德施四海，能繼天道也。王用享於帝者，言祭天也，三王之郊，一用夏正，天氣三微而成一著，三著而成一體，方知此之時，天地交，萬物通，故泰益之卦，皆夏之正也，此四時之正，不易之道也。故三王之郊，一用夏正，所以順四時，法天地之道也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隨上六，拘係之，乃從維之。王用享於西山，隨者二月之卦，隨德施行，藩決難解，萬物隨陽而出，故上六欲九五拘係之，維持之，明被陽化而陰隨從之也。譬猶文王之崇至德，顯中和之美，拘民以禮，係民以義。當此之時，仁恩所加，靡不隨從，咸悅其德，得用道之王，故言王用享於西山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陽消陰言，陰消陽言剝者，萬物之祖也。斷製除害，全物為務，之為言決也。當三月之時，陽盛息消，陰之氣，萬物畢生，靡不蒙化。譬猶王者之崇至德，奉承天命，伐決小人，以安百姓，故謂之決。夫陰傷害為行，故剝之為行剝也。當九月之時，陽氣衰消，而陰終不能盡陽，小人不能決君子也，謂之剝，言不安而已。是以之九五言決，小人剝之，六五言盛殺萬物，皆剝墮落。譬猶君子之道衰，小人之道盛，侵害之行興，安全之道廢，陰貫魚而欲承君子也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易有六位三才，天地人道之分際也。三才之道，天、地、人也。天有陰陽，地有柔剛，人有仁義，法此三者，故生六位。六位之變，陽爻者，製於天也，陰爻者，係於地也。天動而施曰仁，地靜而理曰義，仁成而上，義成而下，上者專製，下者順從，正形於人，則道德立而尊卑定矣。此天地人道之分際也。天地之氣，必有終始，六位之設，皆由上下，故易始於一，分於二，通於三，□於四，盛於五，終於上。初為元士，二為大夫，三為三公，四為諸侯，五為天子，上為宗廟。凡此六者，陰陽所以進退，君臣所以升降，萬人所以為象則也。故陰陽有盛衰，人道有得失，聖人因其象，隨其變，為之設卦。方盛則托吉，將衰則寄凶，陰陽不正，皆為失位，其應實而有之，皆失義。善雖微細，必見吉端；惡雖纖介，必有悔吝。所以極天地之變，盡萬物之情，明王事也。丘係之曰：立象以盡意，設卦以盡情偽，係辭焉以盡其言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易六位正，王度見矣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易有君人五號也：帝者，天稱也；王者，美行也；天子者，爵號也；大君者，與上行異也；大人者，聖明德備也。變文以著名，題德以別操，王者，天下所歸往。《易》曰：『在師中，吉無咎，王三錫命，師者眾也。』言有盛德，行中和，順民心，天下歸往之，莫不美命為王也。行師以除民害，賜命以長，世德之盛。天子者，繼天理物，改一統，各得其宜，父天母地，以養萬民，至尊之號也。《易》曰：『公用享於天子。』 大君者，君人之盛者也。《易》曰：『知臨，大君之宜，吉。』臨者，大也，陽氣在內，中和之盛，應於盛位，浸大之化，行於萬民，故言宜處王位，施大化，為大君矣。臣民欲被化之詞也。大人者，聖人之在位者也。夫大人者，與天地合其德。《易》曰：『見龍在田，利見大人。』又曰：『飛龍在天，利見大人。』言德化施行，天地之和，故曰大人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既濟九三，高宗伐鬼方，三年克之。高宗者，武丁也，湯之後有德之君也。九月之時，陽失正位，盛德既衰，而九三得正，下陰能終其道，濟成萬物，猶殷道中衰，王道陵遲。至於高宗，內理其國，以得民心，扶救衰微，伐征遠方，三年而惡消滅，王道成。殷人高而宗之，文王挺以校易，勸德也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易本陰陽，以譬於物也。掇序帝乙、箕子、高宗著德，易者所以昭天道、定王業也。上術先聖，考諸近世，采美善以見王事，言帝乙、箕子、高宗明有法也。美帝乙之嫁妹，順天地之道，以立嫁娶之義，義立則妃匹正，妃匹正則王化全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泰者，正月之卦也。陽氣始通，陰道執順，故因此以見湯之嫁妹，能順天地之道、立教戒之義也，至於歸妹。八月卦也，陽氣歸下，陰氣方盛，故復以見湯妹之嫁，以天子貴妹而能自卑，順從變節而欲承陽者，以執湯之戒。是以因時變一用，見帝乙之道，所以彰湯之美，明陰陽之義也。孔子曰：自成湯至帝乙。帝乙，湯之元孫之孫也。此帝乙，即湯也。殷錄質，以生日為名，順天性也，元孫之孫，外絕恩矣。同以乙日生，疏可同名。湯以乙生，嫁妹，本天地，正夫婦，夫婦正，王道興矣。故曰：《易》之帝乙，為成湯，《書》之帝乙六世王，同名不害以明功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紱者，所以別尊卑、彰有德也，故朱赤者，盛色也。是以聖人法以為紱服，欲百世不易也，故困九五。文王為紂三公，故言困於赤紱也。至於九二，周將王，故言朱紱方來，不易之法也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《易》天子、三公、諸侯紱服，皆同色。困九二，困於酒食；朱紱方來，九五劓刖，困於赤芾。夫困之九二，有中和，居亂世，交於小人；困於酒食者，困於祿也。朱芾者，天子賜大夫之服，而有九二，大人之行，將賜之朱芾，其位在二，故以大夫言之。至於九五，劓刖者不安也，文王在諸侯之位，上困於紂也，故曰劓刖困於赤芾。夫執中和，順時變，所以全王德、通至美也，乃徐有說。丘記彖曰：困而不失其所亨。貞，大人吉，以剛中也。文王因陰陽，定消息，立乾坤，統天地。夫有形者生於無形，則乾坤安從生。故曰：有太易，有太初，有太始，有太素。太易者，未見氣；太初者，氣之始；太始者，形之始；太素者，質之始。氣形質具而未相離，故曰渾淪。言萬物相渾淪而未相離，視之不見，聽之不聞，循之不得，故曰易也。易無形埒也，易變而為，一一變而為七，七變而為九。九者，氣變之究也，乃復變而為一。一者形變之始，清輕上為天，濁重下為地。物有始，有壯，有究，故三畫而成乾，乾坤相並俱生。物有陰陽，因而重之，故六畫而成卦。卦者，掛也，掛萬物，視而見之。故三畫已下為地，四畫已上為天。物感以動，類相應也，易氣從下生，故動於地之下，則應於天之下，動於地之中，則應於天之中，動於地之上，則應於天之上。故初以四，二以五，三以上，此謂之應。陽動而進，陰動而退，故陽以七、陰以八，為彖易，一陰一陽，合而為十五之謂道。陽變七之九，陰變八之六，亦合於十五，則彖變之數若一。陽動而進，變七之九，象其氣之息也；陰動而退，變八之六，象其氣之消也。故太一取其數以行九宮，四正四維，皆合於十五。五音、六律、七宿，由此作焉。八卦之生物也，畫六爻之移氣，周而從卦。八卦數二十四，以生陰陽，衍之，皆合之於度量。陽析九，陰析六，陰陽之析，各百九十二，以四時乘之，八而周，三十二而大周，三百八十四爻，萬一千五百二十析也。故卦當歲，爻當月，析當日，大衍之數，必五十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。故曰：日十者，五音也；辰十二者，六律也；星二十八者，七宿也。凡五十，所以大閡物而出之者，故六十四卦、三百八十四爻，戒各有所係焉。故陽唱而陰和，男行而女隨，天道左旋，地道右遷，二卦十二爻而期一歲。乾，陽也；坤，陰也。並治而交錯行。乾貞於十一月子，左行，陽時六；坤貞於六月未，右行，陰時六。以奉順成其歲，歲終次從於屯蒙。屯蒙主歲，屯為陽，貞於十二月醜，其爻左行，以間時而治六辰；蒙為陰，貞於正月寅，其爻右行，亦間時而治六辰。歲終則從其次卦。陽卦以其辰為貞，醜與左行，間辰卦遇大畜，艮之二世，九二甲寅木為世，六五景子水為應，世生外，象生象來，爻生互內，象艮別子，應有五子。一子短命。」顏回云：「何以知之？」「內象是本子，一艮變為二醜三陽。爻五，於是五子，一子短命。」「何以知短命？」「他以故也。」

《京氏易傳》下　孔子易云：「有四易：一世二世為地易，三世四世為人易，五世六世

為天易，遊魂歸魂為鬼易。八卦鬼為係爻，財為製爻，天地為義爻，福德為寶爻，同氣為專爻。龍德十一月在子，在坎卦，左行。虎刑五月午，在離卦，右行。甲乙庚辛天官，申酉地官。丙丁壬癸天官，亥子地官。戊己甲乙天官，寅卯地官。壬癸戊己天官，辰戌地官。靜為悔，發為貞，貞為本，悔為末。初爻上，二爻中，三爻下。三月之數以成。一月初爻三日，二爻三日，三爻三日，名九日。餘有一日，名曰閏餘。初爻十日為上旬，二爻十日為中旬，三爻十日為下旬。三旬三十，積旬成月，積月成年。八八六十四卦，分六十四卦，配三百八十四爻，成萬一千五百二十策。定氣候二十四，考五行於運命，人事天道，日月星辰，局於指掌。吉凶見乎其位，係乎吉凶，悔吝生乎動。寅中有生火，亥中有生木，巳中有生金，申中有生水；醜中有死金，戌中有死火，未中有死木，辰中有死水。土兼於中，建子陽生，建午陰生，二氣相衝，吉凶明矣。積算隨卦起宮，乾坤震巽坎離艮兌，八卦相蕩，二氣陽入陰，陰入陽，二氣交互不停，故曰生生之謂易。天地之內，無不通也。乾起巳，坤起亥，震起午，巽起辰，坎起子，離起醜，艮起寅，兌起□，□於六十四卦。遇王則吉，廢則凶，衝則破，刑則敗，死則危，生則榮。考其義理，其可通乎！分三十為中，六十為上，三十為下，總一百二十，通陰陽之數也。新新不停，生生相續，故淡泊不而治六辰。陰卦與陽卦同位者，退一辰以為貞，其爻右行，間辰而治六辰。泰否之卦，獨各貞其辰，共北辰，左行相隨也，中孚為陽，貞於十一月子，小過為陰，貞於六月未，法於乾坤，三十二歲期而周。六十四卦，三百八十四爻，萬一千五百二十析，復從於貞，曆以三百六十五日四分度之一為一歲。易以三百六十析當期之日，此律曆數也。五歲再閏，故再扐而後卦，以應律曆之數。故乾坤氣合戌亥，音受二子之節，陽生秀白之州，載鍾名太一之精也，其帝一世，紀錄事，明期推移，不奪而消焉。」

《周易乾鑿度》　孔子曰：「三萬一千九百二十歲，錄圖受命，易姓三十二紀。德有七，其三法天，其四法地。五王有三十五半。聖人君子消息，卦純者為帝，不純者為王。六子上不及帝，下有過王，故六子雖純，不為乾坤。」

《周易坤靈圖》　丘序曰：「天經曰：乾，元亨利貞。爻曰：飛龍在天，利見大人。故德配天地，天地不私公位，稱之曰帝。故堯天之精陽，萬物莫不從者。故乾居西北，乾用事，萬物蟄伏。致乎萬物蟄伏，故能致乎萬人之化。經曰：用九。經曰：震下乾上，無妄。天精起，帝必有洪水之災。天生聖人，使殺之，故言乃統天也。丘括義，因象助類，辭曰：天無雲而雷，先王以茂對時育萬物。經曰：乾下艮上，大畜，天災將至，預畜而待之，人免於饑，故曰元亨。上下皆通，各載其性，故曰利貞。至德之萌，五星若連珠，日月如合璧。天精起，門口有位，雞鳴門運，行復始，莫敢當之。黃星筭於北斗，

必以戊己日，其先無芒，行文元武動事，莫之敢拒。」

《史記・仲尼弟子傳正義》引《中備》　魯人商瞿使，向齊國。瞿年四十，今復使行遠路，畏慮，恐絕無子。夫子正月與瞿母筮，告曰：「後有五丈夫子。」子貢曰：「何以知子？」曰：「失其所，確然示人，陰陽運行，一寒一暑，五行互用，一吉一凶，以通神明之德，以類萬物之情。故《易》所以斷天下之理，定之以人倫而明王道。八卦建五氣，立五常，法象乾坤，順於陰陽，以正君臣父子之義。故《易》曰：元亨利貞。夫作《易》所以垂教，教之所被，本被於有無。且《易》者，包備有無。有吉則有凶，有凶則有吉，生吉凶之義，始於五行，終於八卦。從無入有，見災於星辰也；從有入無，見象於陰陽也。陰陽之義，歲月分也；歲月既分，吉凶定矣。故曰八卦成列，象在其中矣。六爻上下，天地陰陽運轉，有無之象，配乎人事。八卦仰觀俯察，在乎人，隱顯災祥，在乎天，考天時，察人事，在乎卦。八卦之要，始於乾坤，通乎萬物。故曰《易》，窮則變，變則通，通則久。久於其道，其理得矣。卜筮非襲於吉，唯變所適，窮理盡性於茲矣。」

《困學紀聞》引《京氏易積算法》　夫子曰：「八卦因伏羲，暨於神農。重乎八純，聖理元微，易道難究。迄乎西伯父子，研理窮通，上下囊括，推爻考象，配卦世應，加乎星宿，局於六十四所，二十四氣，分天地之數，定人倫之理，驗日月之行，尋五行之端。災祥進退，莫不因茲而兆矣。故考天地日月星辰山川草木蟲魚鳥獸之情狀，運氣生死休咎，不可執一隅。故曰易含萬象。」

《韓詩外傳》八　孔子曰：「《易》先同人後大有，承之以謙，不亦可乎！」故天道虧盈而益謙，地道變盈而流謙，鬼神害盈而福謙，人道惡盈而好謙。謙者，抑事而損者也。持盈之道，抑而損之，此謙德之於行也。順之者吉，逆之者凶。五帝既沒，三王既衰，能行謙德者，其惟周公乎！文王之子，武王之弟，成王之叔父，假天子之尊位七年，所執贄而師見者十人，所還質而友見者十三人，窮巷白屋之士，所先見者四十九人，時進善者百人，官朝者千人，諫臣五人，輔臣五人，拂臣六人，載干戈以至於封侯，而同姓之士百人。孔子曰：「猶以周公為天下賞，則以同族為眾，而異族為寡也。」故德行寬容，而守之以恭者榮；土地廣大，而守之以儉者安；位尊祿重，而守之以卑者貴；人眾兵強，而守之以畏者勝；聰明睿智，而守之以愚者哲；博聞強記，而守之以淺者不溢。此六者，皆謙德也。《易》曰：謙亨，君子有終。吉。能以終吉者，君子之道也。貴為天子，富有四海，而德不謙，以亡其身者，桀紂是也，而況眾庶乎？夫《易》有一道焉，大足以治天下，中足以安家國，近足以守其身者，其惟謙德乎！」

《大戴禮・易本命》　子曰：「夫易之生人、禽獸、萬物、昆蟲，各有以生。或奇或偶，或飛或行，而莫知其情，惟達道德者，能原本之矣。天一，地二，人三，三三而九，九九八十一。一主日，日數十，故人十月而生。八九七十二，偶以承奇，奇主辰，辰主月，月主馬，故馬十二月而生。七九六十三，三主鬥，鬥主狗，故狗三月而生。六九五十四，四主時，時主豕，故豕四月而生。五九四十五，五主音，音主猿，故猿五月而生。四九三十六，六主律，律主禽鹿，故禽鹿六月而生也。三九二十七，七主星，星主虎，故虎七月而生。二九十八，八主風，風主蟲，故蟲八月化也。其餘各以其類也。鳥魚皆生於陰而屬於陽，故鳥魚皆卵。魚游於水，鳥飛於雲，故冬燕雀入於海，化而為蚧。萬物之性各異類，故蠶食而不飲，蟬飲而不食，蜉蝣不飲不食，介鱗夏食冬蟄。齕吞者八竅而卵生，咀嚼者九竅而胎生，四足者無羽翼，戴角者無上齒，無角者膏而無前齒，有羽者脂而無後齒。晝生者類父，夜生者類母。凡地東西為緯，南北為經。山為積德，川為積刑。高者為生，下者為死。丘陵為牡，溪穀為牝。蜯蛤龜珠，與月盛虛。是故堅土之人肥，虛土之人大，沙土之人細，息土之人美，秏土之人醜。是故食水者善遊能寒，食土者無心而不息，食木者多力而拂，食草者善走而愚，食桑者有絲而蛾，食肉者勇敢而捍，食穀者智惠而巧，食氣者神明而壽，不食者不生而神。故曰：有羽之蟲三百六十，而鳳凰為之長；有毛之蟲三百六十，而麒麟為之長；有甲之蟲三百六十，而神龜為之長；有鱗之蟲三百六十，而蛟龍為之長；倮之蟲三百六十，而聖人為之長。此乾坤之美類，禽獸萬物之數也。故帝王好壞巢破卵，則鳳凰不翔焉；好竭水搏魚，則蛟龍不出焉；好刳胎殺夭，則麒麟不來焉；好填溪塞穀，則神龜不出焉。故王者動必以道，靜必以理，動不以道，靜不以理，則自夭而不壽。妖孽數起，神靈不見，風雨不時，暴風水旱並興。人民夭死，五穀不滋，六畜不蕃息。」

盧辯《大戴禮・易本命》注　孔子曰：「聖人智通於大道，應化而不窮，能測萬品之情也。」

《後漢書・郎顗傳》　孔子曰：「雷之始發大壯始，君弱臣強從解起。」

《呂氏春秋・慎行論・壹行》　孔子卜，得賁。孔子曰：「不吉。」子貢曰：「夫賁亦好矣，何謂不吉乎？」孔子曰：「夫白而白，黑而黑。夫賁，又何好乎？」

《說苑・反質》　孔子卦得賁，喟然仰而歎息，意不平。子張進，舉手而問曰：「師聞賁者吉卦，而歎之乎？」孔子曰：「賁，非正色也，是以歎之。吾思夫質素，白當正白，

黑當正黑。文質又何也？吾亦聞之，丹漆不文，白玉不雕，寶珠不飾，何也？質有餘者不受飾也。」

《淮南子・人間訓》　孔子讀《易》至損益，未嘗不憤然而歎曰：「益損者，其王者之事與？事或欲以利之，適足以害之；或欲害之，乃反以利之。利害之反，禍福之門戶，不可不察也。」

《說苑・敬慎》　孔子讀《易》至於損、益，則喟然而歎。子夏避席而問曰：「夫子何為歎？」孔子曰：「夫自損者益，自益者缺，吾是以歎也。」子夏曰：「然則學者不可以益乎？」孔子曰：「否。天之道，成者未嘗得久也。夫學者以虛受之，故曰得。苟不知持滿，則天下之善言不得入其耳矣。昔堯履天子之位，猶允恭以持之，虛靜以待下，故百載以逾盛，迄今而益章。昆吾自臧而滿意，窮高而不衰，故當時而虧敗，迄今而逾惡。是非損益之征與？吾故曰，謙也者，致恭以存其位者也。夫豐明而動，故能大，苟大則虧矣，吾戒之。故曰天下之善言不得入其耳矣。日中則昃，月盈則食。天地盈虛，與時消息。是以聖人不敢當盛，升輿而遇三人則下，二人則軾，調其盈虛，故能長久也。」子夏曰：「善。請終身誦之。」

《論衡・卜筮》　子路問孔子曰：「豬肩羊膊，可以得兆，雚蕙槁芼，可以得數，何必以蓍龜？」孔子曰：「不然，蓋取其名也。夫蓍之為言耆也，龜之為言舊也。明狐疑之事，當問耆舊也。」

《抱樸子・內篇・祛惑》　有古強者云：「孔子嘗勸我讀《易》，云：『此良書也，丘竊好之。韋編三絕，鐵撾三折。今乃大悟。』」

《尚書序疏》引《尚書緯》　孔子求書，得黃帝元孫帝魁之書，迄於秦穆公，凡三千二百四十篇。斷遠取近，定可以為世法者百二十篇。以百二篇為《尚書》，十八篇為《中候》。

《尚書大傳》鄭注　心明曰聖。孔子說休徵曰：「聖者，通也。兼四而明，則所謂聖。聖者，包貌言視聽而載之以思心者，通以待之君。思心不通，則是不能心明其事也。」

《尚書大傳》　孔子曰：「吾於《洛誥》，見周公之德光明於上下，勤施四方，旁作穆穆，至於海表，莫敢不來服，莫敢不來享，以勤文王之鮮光，以揚武王之大訓，而天下

大洽。故曰聖之與聖也，猶規之相周，矩之相襲也。」

《尚書大傳》　子張曰：「堯舜之主，二人刑而天下治，何則？教誠而愛深也，一夫而被此五刑。」子龍子曰：「未可謂能為書。」孔子曰：「不然也，五刑有此教。」

《尚書大傳・略說》　子夏讀《書》畢，見於夫子，夫子問焉：「子何為於《書》？」子夏對曰：「《書》之論事也，昭昭如日月之代明，離離若星辰之錯行，上有堯舜之道，下有三王之義。商所受於夫子，誌之於心，弗敢忘也。雖退而岩居河濟之間，深山之中，作壞室，編蓬戶，尚彈琴其中，以歌先王之風。則可以發憤慷慨，忘己貧賤，有人亦樂之，無人亦樂之，而忽不知憂患與死也。」夫子造然變色曰：「嘻！子殆可與言《書》矣。雖然，見其表，未見其裏也。」顏淵曰：「何為也？」子曰：「窺其門而不入其中，觀其奧藏之所在乎？然藏又非難也。丘嘗悉心盡誌以入其則，前有高岸，後有大溪，填填正立而已。是故堯典可以觀美，禹貢可以觀事，咎繇可以觀治，鴻範可以觀度，六誓可以觀義，五誥可以觀仁，甫刑可以觀誡。通斯七觀，《書》之大義舉矣。」

《韓詩外傳》二　子夏讀《詩》已畢，夫子問曰：「爾亦何大於《詩》矣？」子夏對曰：「《詩》之於事也，昭昭乎若日月之光明，燎燎乎如星辰之錯行，上有堯舜之道，下有三王之義，弟子不敢忘。雖居蓬戶之中，彈琴以詠先王之風，有人亦樂之，無人亦樂之，亦可發憤忘食矣。《詩》曰：『衡門之下，可以棲遲；泌之洋洋，可以療饑。』」夫子造然變容，曰：「嘻！吾子殆可以言《詩》已矣。然子以見其表，未見其裏。」顏淵曰：「其表已見，其裏又何有哉？」孔子曰：「窺其門不入其中，安知其奧藏之所在乎？然藏又非難也。丘嘗悉心盡誌已入其中，前有高岸，後有深谷，泠泠然如此既立而已矣。不能見其裏，未謂精微者也。」

《說苑・敬慎》　孔子曰：「存亡禍福，皆在己而已。天災地妖，亦不能殺也。昔者殷王帝辛之時，爵生烏於城之隅，工人占之曰：凡小以生巨，國家必祉，王名必倍。帝辛喜爵之德，不治國家，亢暴無極，外寇乃至，遂亡殷國。此逆天之時，詭福反為禍。至殷王武丁之時，先王道缺，刑法弛，桑穀俱生於朝，七日而大拱。工人占之曰：桑穀者，野物也。野物生於朝，意朝亡乎？武丁恐駭，側身修行，思昔先王之政，興滅國，繼絕世，舉逸民，明養老之道。三年之後，遠方之君，重譯而朝者六國。此迎天時，得禍反為福也。故妖孽者，天所以警天子諸侯也；惡夢者，所以警士大夫也。故妖孽不勝善政，惡夢不勝善行也。至治之極，禍反為福。故太甲曰：天作孽，猶可違；自作孽，不可逭。」

《史記・三代世表》褚少孫補讚　孔子曰：「昔者堯命契為子氏，為有湯也。命后稷為姬氏，為有文王也。太王命季曆，明天瑞也。太伯之吳，遂生源也。」

《意林》四王逸正部　仲尼敘書，上謂天談，下謂民語。兼該男女，究其表裏。

《隸釋》四周憬銘　孔子曰：「禹不決江疏河，吾其魚矣！」